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智控股　　公告编号:2013-006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智控股	股票代码	0006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熊波		
电话	0571-89300698		
传真	0571-89300130		
电子信箱	bo.xiong@holley.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调整前	调整后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767,888,581.05	1,691,170,320.72	1,757,044,980.43	0.62%	1,194,860,445.99	1,227,058,36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420,537.27	24,547,725.96	32,291,915.69	-27.47%	-166,308,328.16	-159,147,07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704,579.76	7,045,996.40	7,045,996.40	108.69%	-164,304,196.33	-157,197,885.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230,250.55	151,126,446.91	143,204,505.03	-65.62%	105,193,292.98	110,202,225.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0.07	-28.57%	-0.34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0.07	-28.57%	-0.34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7%	7.49%	7.49%	-1.42%	-40.83%	-37.28%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015,237,592.38	1,710,571,032.82	1,826,695,699.68	10.32%	1,611,256,634.65	1,661,258,23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0,937,035.42	339,289,041.61	376,069,874.88	-4.02%	309,981,946.71	333,171,081.66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股东总数	44,7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44,04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2%	114,690,754	0		
胡志剑	境内自然人	0.76%	3,710,695	0		
付王妹	境内自然人	0.65%	3,190,323	0		
张春	境内自然人	0.41%	1,998,320	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0%	1,962,310	0		
熊明杰	境内自然人	0.35%	1,708,193	0		
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1,702,249	0		
李萍	境内自然人	0.34%	1,654,500	0		
黄小梅	境内自然人	0.34%	1,637,000	0		
刘秀英	境内自然人	0.33%	1,599,2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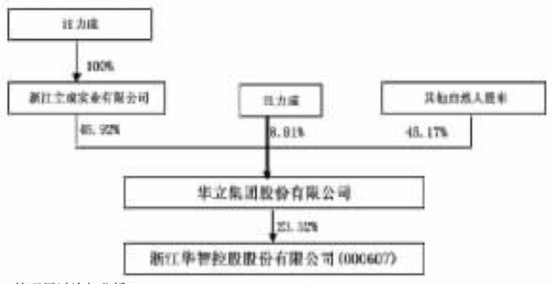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努力加强经营管理,提升主营业务经营业绩,同时辅以积极的资产结构调整手段,使公司经营逐步恢复正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自2012年6月27日起撤销"退市风险提示"及其他特别处理,公司股票简称由"*ST华控"变更为"华智控股",证券代码仍为"000607",公司股票日涨跌幅限制恢复为10%。

2012年,公司继续稳健改善经营,完成董事会下达的各项经营指标。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76,788.86万元,比去年同期略有增长;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上升4.30%,且波动性较小;国内市场保持稳健增长,但由于海外市场增长未达预期目标,导致整体毛利额增长有限。

在国内市场方面,伴随着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电能表产品集中统一招标的全面推开,国南网统招数量在国内电能表市场所占经营比例已超过60%以上。为此,公司妥善应对这一市场变化,在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集中统一招标中取得优良业绩:2012年公司参加国家电网电能表招标,中标9.85亿元,在国家电网电能表供应商中排名第四,其中系统产品排名第二;在南方电网电能表供应商中排名第一。除此之外,公司努力发挥自主销售的优势,自购市场接单量超出预期。

在海外市场方面,受制于全球性经济不景气的影响,公司海外战略推进未达预期。重点项目伊朗项目进展情况严重落后于预期,新市场拓展工作进展缓慢;除泰国公司一枝独秀外,其他海外新基地、新增长点拓展乏力。

报告期内,由于电能表市场格局的变化,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和自购市场,导致2012年公司销售费用比2011年有所增加;但由于公司加强新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推广力度,整体毛利率有所增长。

2012年,公司直接研发投入持续保持增长,近三年每年均以复合增长率20%以上的速度在增长。2012年共申报了92项知识产权,其中发明专利16项,比去年有所增长,累计申报知识产权为269项;同时在2012年中共参与31项标准的制定和修订。从2011年开始推行的公司级项目,顺利结项并持续推进;PLM项目计划已正式启动,计划2013年6月结束,目的是提升研发效率,减少过程中的错误,提升研发管理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经营亮点频频,"战略协同,自主管理"的子公司管理策略取得成效。华立科技系统战略持续推进,厚达公司在自动化检定流水线领域力拔头筹,泰国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均创历史新高,重庆泰捷也取得较好的经营业绩。子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后续发展的基础。

报告期内,为减少经营风险和其他损失,公司继续剥离不良资产,抓紧对原重庆华立药业遗留的不良资产的处置工作。先后完成了重庆美联制药有限公司的股权及债权转让、重庆总商会大厦房产转让、重庆光宇大厦房产转让等工作,并正在进行洪雅美联曼地亚红豆杉种植有限公司的股权及债权转让、重庆北碚同兴工业园区厂房及土地转让等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系统战略",公司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了公司控股股东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华立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在国家电网系统产品集中招标的供应商中,公司名列第二名;为推动"海外战略",公司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组建了印尼能源公司和乌兹互感器公司;为实现向"智能电网需求侧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的转型,公司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美国Echelon Corporation(简称:埃施朗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了浙江埃施朗华科技有限公司。为改善公司母公司的经营和现金流状况,公司组建了贸易部,试水"化工产品"的国内贸易业务。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变更的情形。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因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本期子公司华立仪表与乌兹别克ENERGOTA'MIR公司及乌兹别克乌中合资电子仪表有限责任公司在乌兹别克共同出资设立ELEKTR QUVVAT QURILMALAR公司,于2012年2月17日办妥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23424837的登记证书。该公司注册资本50万美元,华立仪表出资27.50万美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5.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根据华立仪表与华立集团于2012年7月29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华立仪表以5,300万元受让华立集团持有的浙江华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科技)100%股权。由于华立仪表和华立科技同受华立集团最终控制且该项控制非暂时的,故该项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已于2012年9月、10月支付股权转让款共计5,300万元,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故自2012年10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并相应调整了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

(3)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根据华立仪表与杭州轻通博科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30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华立仪表以484万元受让杭州轻通博科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杭州厚达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厚达)21%股权,受让上述股权后,公司持有该公司股权61%。华立仪表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的时间进度支付完毕股权转让款484万元,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自2012年10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出售股权而减少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重庆新天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洪雅美联曼地亚红豆杉种植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20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债权转让合同》,本公司以3,950万元将所持有的重庆美联制药有限公司70%股权及所有债权债务转让给重庆新天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已于2012年5月收到该项股权转让款3,950.00万元,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故自2012年6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浙江华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浙江华意电子有限公司、杭州华立科技园有限公司本年清算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智控股　　公告编号:2013-004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四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2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2013年3月17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美星主持,刘浩军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金美星董事代为表决。其余六名董事全部参与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201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2012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四、《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五、《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2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3,420,537.27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88,062,627.28元,经合并调整后2012年末未分配利润为-175,482,285.69元。

由于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六、《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是董事会的责任。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有效性和适用性,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活动涵盖法人治理、经营管理、生产活动等各个环节,具有较为科学合理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并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得到严格遵循和实施。但是,董事会也认识到:随着经营发展和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内部控制还需不断修订和完善。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七、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规定,鉴于公司已将所持有的子公司洪雅美联曼地亚红豆杉种植有限公司(简称:洪雅美联)股权和全部债权通过浙江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详见披露于2012年10月22日的2012-053号公告和披露于2012年12月29日的2012-060号公告),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应收洪雅美联款项44,929,326.44元,应收洪雅美联之子公司洪雅美联植化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洪雅植化)款项2,207,488.89元计提单项资产减值准备。其中对洪雅美联计提坏账准备2,207,488.89元,对洪雅植化计提坏账准备2,207,488.89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八、《审计机构从事2012年度公司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及聘请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独立董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工作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尽职尽责,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同意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九、关于增加2012年与华立国际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同意增加公司与华立国际2012年关联交易额度3,500万元,2012年公司与华立国际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共计9,50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本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刘浩军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其他六名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有关规定,公司2013年拟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拟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含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拟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含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2,500万元;

为上述公司提供的银行借款担保是根据各公司实际经营运作需要而定的,未经董事会批准,公司不得超出上述担保额度为子公司担保,也不得为其他公司提供担保。在实施过程中公司均应要求子公司提供反担保。公司应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十一、《公司子公司为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之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正常的商业条件下,2013年为关联企业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25,000万元的银行借款担保额度,且在担保期间内,公司子公司为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

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刘浩军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其他六名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十二、《关于关联担保借款收取担保费的议案》

鉴于公司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2013年拟为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25,000万元的银行借款担保额度,公司拟在上述关联担保借款发生时,由担保方(公司及子公司)向借款方(华立集团及其子公司)收取不超过1%的担保费。

作为对等条件,在关联方(华立集团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银行借款担保时,借款方(公司及子公司)向担保方(华立集团及其子公司)支付不超过1%的担保费。

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刘浩军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其他六名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十三、关于授权公司向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的议案》

授权公司在本议案生效后12个月内,向公司控股股东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进行借款,借款额度不超过23,000万元,借款利息不超过年利率8%。该利率水平参考了本地实际资金使用成本,能为公司节约财务成本。具体借款金额和借款利息由借款发生时签订的协议约定。

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刘浩军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其他六名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十四、《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金额的议案》

经初步统计,在合理商业条件下,2013年与华立集团及子公司进行的日常租赁关联交易预估总额为155万元;与浙江华立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预估总额为8,300万元。

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刘浩军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其他六名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十五、《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2013年4月12日(星期五)上午9:30在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181号华立科技园会议室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有关议题。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智控股　　公告编号:2013-005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七届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2月2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于2013年3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长胡剑先生主持,李宏娅监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李曙虹监事代为表决。公司其余四名监事全部参与会议,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2012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由于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提取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应收子公司洪雅美联曼地亚红豆杉种植有限公司(简称:洪雅美联)款项44,929,326.44元,应收洪雅美联之子公司洪雅美联植化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洪雅植化)款项2,207,488.89元计提单项资产减值准备。其中对洪雅美联计提坏账准备39,929,326.44元,对洪雅植化计提坏账准备2,207,488.89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计机构从事2012年度公司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及聘请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工作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尽职尽责,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同意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智控股　　公告编号:2013-008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2年与华立国际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12年初步统计金额(单位:万元)	2012年总金额(单位:万元)
销售仪器仪表等物品	华立国际	6,000.00	9,307.76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浙江华立国际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华立国际")

注册地:浙江省余杭区余杭镇直街181号

法定代表人:肖琪经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进出口业务,仪器仪表及其零部件、通讯器材及其零部件的生产、销售,开展对外承包工程业务,煤炭批发经营。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华立国际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未经审计):总资产65,460.68万元、负债58,192.27万元、净资产7,268.42万元、营业收入227,998.47万元、利润总额532.20万元、净利润374.50万元。

关联关系:华立国际与公司同受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立集团)控股,华立集团持有华立国际69.16%股权。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

2、定价原则:国家有定价的按国家定价执行,国家没有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其中,对华立国际的交易价格系与其他电能表出口代理商一致,对华立科技的采购价格系与其销售价格一致。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通过华立国际的市场销售渠道销售仪器仪表、互感器、计度器、模块等产品,属公司子公司日常经营中的持续性业务,交易的进行保证了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本公司及子公司无不利影响。

2、本公司与华立国际进行的日常采购销售行为均为生产经营所必须,并持续进行的关联交易事项,对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双方的关联交易按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地进行,维护了各方的利益。该项关联交易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审议程序

1、公司七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刘浩军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其他六名董事均一致同意,通过了该议案。

2、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上述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本议案所述销售、出租资产行为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所必需的持续性业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参照市场化原则定价,价格公允、合理,所有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华立集团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表决权。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事项在发生交易时由双方根据市场化的原则,协商确定主要交易条款,签订合同。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七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智控股　　公告编号:2013-009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预估金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仪表")及其控股子公司

●2013年度拟担保金额:人民币58,500万元,其中公司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含华立仪表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56,000万元,华立仪表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含华立仪表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2,500万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2013年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含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在正常的商业条件下提供56,000万元的银行借款担保额度;同意华立仪表2013年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含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2,5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五常大道181号

邮政编码:310023

注册资本:18,155.28万元

法定代表人:金美星

经营范围:仪器仪表、仪表元器件、家用电器、建筑电器的制造、销售,生产所需原材料及设备的销售,电力自动化系统、电力信息系统、电力电子设备及电网终端设备、电力通讯、高低压电器、电力管理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制造、销售,实业投资开发,新产品的科技开发及咨询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的仪器仪表、仪表元器件的物流配送,物流配送的咨询服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79%的股权。

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股东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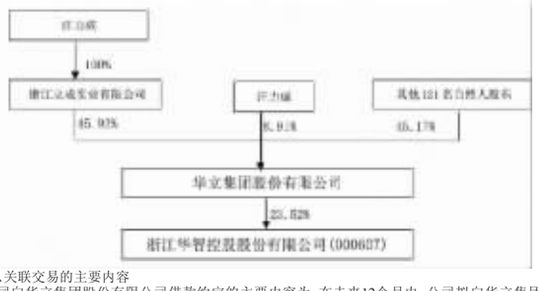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借款约定的主要内容为:在未来12个月内,公司拟向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继续维持借款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项目经营发展所需部分资金,借款利率不超过年利率8%。具体借款金额和借款利息由借款发生时签订的协议约定。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借款利率不超过年利率8%,是参照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6.00%,结合国内资金市场普遍上浮10%-30%的状况确定的。该利率水平与华立国际同期银行正常融资利率水平基本相当。公司本笔借款未提供抵押或担保措施。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目的是增加公司融资渠道,有助于解决公司可能发生的资金紧张局面,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稳定,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该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七届四次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解决公司可能发生的资金紧张局面,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对公司的经营不构成负面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方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目录

1、七届四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智控股　　公告编号:2013-012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13年初步统计金额	2012年总金额(单位:万元)
销售仪器仪表等物品	华立国际	8,300.00	9307.76
出租资产	华立集团及子公司	155.00	154.57
总　计		8,455.00	9,462.33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立集团")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181号

法人代表:肖琪经

注册资本:30,338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资产管理,国内和国际贸易(涉及许可经营和专项审批的,凭有效证件和许可文件经营),技术服务,管理咨询,设备租赁,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的销售。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华立集团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合并报表未经审计):总资产1,146,506.74万元、负债741,384.13万元、净资产405,122.61万元(含少数股权权益)、营业收入1,332,661.87万元、利润总额71,805.45万元、净利润56,579.75万元。

(2)浙江华立国际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华立国际")

注册地:浙江省余杭区余杭镇直街181号

法定代表人:肖琪经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进出口业务,仪器仪表及其零部件、通讯器材及其零部件的生产、销售,开展对外承包工程业务,煤炭批发经营。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华立国际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未经审计):总资产65,460.68万元、负债58,192.27万元、净资产7,268.42万元、营业收入227,998.47万元、利润总额532.20万元、净利润374.50万元。

关联关系:华立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华立国际与公司同受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立集团)控股,华立集团持有华立国际69.16%股权。

2、履约能力分析:

2013年关联交易涉及关联方的主要财务指标正常且经营情况良好,交易各方具有长期的业务合作关系,且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设置付款条件,不存在关联方长期占用本公司资金并造成呆坏账的可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3、经初步统计,在合理商业条件下,2013年与华立集团及子公司进行的日常租赁关联交易预估总额为155万元;与华立国际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预估总额为8,300万元。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

2、定价原则:国家有定价的按国家定价执行,国家没有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其中,对华立国际的交易价格系与其他电能表出口代理商一致。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闲置的厂房和办公楼出租给控股股东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仅提高了子公司华立仪表的固定资产使用率,还增加了公司的营业收入,提高了公司的经济效益。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华立国际的市场销售渠道销售仪器仪表、模块及互感器产品,属公司子公司日常经营中的持续性业务,交易的进行保证了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本公司及子公司无不利影响。

3、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日常销售、出租资产行为均为生产经营所必须,并持续进行的关联交易事项,对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双方的关联交易按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地进行,维护了各方的利益。该项关联交易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审议程序

1、公司七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刘浩军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其他六名董事均一致同意,通过了该议案。

2、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上述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本议案所述销售、出租资产行为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所必需的持续性业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参照市场化原则定价,价格公允、合理,所有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华立集团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表决权。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事项在发生交易时由双方根据市场化的原则,协商确定主要交易条款,签订合同。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七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智控股　　公告编号:2013-013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

4、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4月12日(星期五)上午9:30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4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13年4月11日下午15:00-4月12日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4月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可参加。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附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鉴证律师。

7、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181号华立科技园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议题:

1、《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2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4、《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计机构从事2012年度公司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及聘请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8、《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华立仪表为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关于关联担保借款收取担保费的议案》;

11、关于授权公司向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融资的议案》;

12、关于增加2012年与华立国际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3、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金额的议案》。

独立董事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对2012年年度工作进行述职。

以上1-13项议案内容刊登于2013年3月1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请到以上媒体查询。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及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181号华立科技园

3、登记时间:2013年4月9日-10日9:30-16:30

4、登记方式:拟参加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到公司登记地点、或邮寄、传真的方式凭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不按本通知要求时间进行登记的,公司不能保证其获得会议资料)。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